深圳市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403092024GG0005485 (改 1)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和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第五十条的规定,经审查,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,准予建设。

特发此证

2024年01月11日

项目编号: JZ20211691

- 1、本建设工程必须按我局批准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,施工场地内如遇有测量标志或电缆、煤气管道等市政设施,必须报告主管机关处理。
- 2、基础放线后经我局验线,符合要求方可继续施工。
- 3、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,即自动作废,有效期至 2025 年 01 月 11 日;如 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开工,须经核发机关批准。
- 4、本证是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,应妥善保管,并按规定归档。
- 5、本证附件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用地单位	深圳市新景发投资有限公司												
项目名称	澜汇云境花园						用地	1位置 龙华区福城		 拨街道观兴南路与观兴东路交汇处东南侧			
宗地编码	440306402005GB00756						宗均	也号	A905-0570				
土地使月	用权出让合同书 深地合气				字(2021)A013 号)			也预审文件文号			无		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/规划要点函							440309202100060						
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			澜汇云境花园				选址意见书		无				
总建筑面积 m²	计规定容积率建 筑面积m²		建筑覆盖率 (一/二级)		绿化覆盖 率	建筑最高高 度 m		:层数 た/下)		机动车停(地上/		非机动车停车位 (地上/下)	
362145.00	251290	0.00	35. 31/17	. 90	35. 09	196. 55	57	/4	6	0/235	58	822/0	
	10 7 / X	711	her al. De			L 建筑面积m²				地上核増			
本期建筑面	炽 <i>没</i> 分配 		筑功能	规定		核减		É	ì	建筑功	能	建筑面积m²	
计容积率建 筑面积 2623 60.00㎡	地上	住宅建筑		167560		0		167560		架空绿化	休闲	1890	
		商业建筑		4600		0		4600		消防避难	空间	9180	
		酒店		63540		0		63540					
		商业文化设施		7140		0	0		140				
		21 班幼儿园(占地 6000m²)		6900		0		69	900				
		文化活动室		1550		0		1550					
		合计		251290		0		25	1290	合计 11070		11070	
	地下	地下											
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	地下核增建筑面积	共用停车库		90170									
		公用设备用房		7835									
		架空绿化休闲		1780									
		合计					99785						
本期住宅户	本期住宅户型比例			总量				户型套内建筑面积<90m²			占总量比例		
户数			1883 户 (其中)				1733 户			92. 03%			
建筑面积 166			16678	81㎡ (其中)			145116m²				87.01%		
附件	1、总平面	1、总平面图; 2、各层建筑平面图(包括地下室、屋面平面); 3						3、各向立面图; 4、剖面图; 5、核增建筑面积专篇					
备注	1、本证及审定的总图、核增专篇等复印件应在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。2、本地块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更新单元(一期)01-04 地块,1 栋 56 层,2 栋、3 栋 57 层,4 栋 51 层,5 栋 50 层,6 栋为幼儿园。3、地上规定建筑面积住宅 167560㎡中,含物业服务用房 532 ㎡、人防报警间 10㎡、水泵房 132㎡、地下室风井 105㎡,物业服务用房建成后产权归全体业主所有。4、公配设施应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建设、验收并移交。5、本地块停车位中含公共停车位 45 个(位于-1 层,产权归政府)、充电桩车位 739 个(剩余停车位预留充电设备安装条件)、无障碍车位 51 个,需按规定设置非机动车充电设施,建设中按要求落实。6、本地块公共开放空间 2220 平方米,24小时免费向所有市民开放。7、本地块-2F 层及以下与 01-05 地块地下空间结合市政道路地下空间进行整体开发。8、该项目绿色建筑设计、海绵城市设计符合相应工程建设标准与要求,建设中应严格客实。9、该项目应当落实装配式建筑相关要求并满足《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》。10、本项目各类建设行为均不得超出宗地红线范围(包括外围地砖铺设及绿化种植等)。11、建设单位已承诺本项目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报建图纸实施。12、本项目 90/70 户型面积和套数占比未扣除回迁房,经选房确认扣除后仍须满足 90/70政策要求,否则不予规划验收。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(AG-2021-0014) 作废。												
验线记录													